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OUTHERN AIRLINE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5)

關於本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申請材料獲得中國證監會受理的公告

茲提述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29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11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向南航集團建議發行803,571,428股新A股（「非公開發行A股」）；及（ii）向南龍建議發行不超過855,028,969股新H股（含855,028,969股H股）。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於近日收到中國證監會出具的《中國證監會行政許可申請受理單》（受理序號：213596）（「該受理單」）。根據該受理單，中國證監會對本公司提交的非公開發行A股相關申請材料進行了核對，認為申請材料齊全，決定對該行政許可申請予以受理。

非公開發行A股尚需獲得中國證監會的核准，能否獲得核准尚存在不確定性。本公司將根據相關事項的進展情況及時披露有關信息，敬請廣大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倘若對本身的狀況及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謝兵

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州
2022年1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馬須倫及韓文勝；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長樂、顧惠忠、郭為及閻焱。